

# 蕾娜再試一次

珍·查特

(根據真實故事改寫)

這個故事發生在美國。

蕾娜把學校發的傳單又唸了一遍，論說文比賽：贏取免費的紐約之旅！

這是一場面向當地多所學校的比賽。蕾娜想像自己身在紐約，周圍是高聳入雲的摩天大樓，旁邊是自由女神像。她想要去！

蕾娜說：  
「我再也不要嘗試新事物了。」

「你應該參加，」席妮說。「你是我們年級作文寫得最好的！」

席妮的話讓蕾娜很開心。雖然她不太清楚怎麼寫論說文，但她想要試試看。

放學後，蕾娜坐在書桌旁，噠、噠、噠，她一邊思考著自己的想法，一邊拿鉛筆在紙上輕輕敲。終於，她開始寫了。

蕾娜整整花了一個星期才寫完，但在媽媽的幫助下，她終於覺得可以交稿了。

幾個星期過去了，蕾娜很想知道誰獲獎了，也許她很快就可以去紐約了！

「一百多位同學參加了比賽，」賴特先生站在教室前面說。「感謝寫論說文的每位同學。」

蕾娜激動得心砰砰直跳。

賴特先生說：「雖然我們班的同學都不能贏得這次比賽，但在所有的參賽作品中，蕾娜進入

前五名。恭喜你，蕾娜。」

同學們鼓掌時，蕾娜雖然面帶微笑，但其實卻並不開心。進入前五名當然比不上第一名，她去紐約看看的夢想就這樣破滅了。

蕾娜回到家後，沮喪地跌坐在廚房的椅子上，父母也在旁邊。「我輸掉比賽了，」她說。「我再也不要嘗試新事物了。我以後只做自己擅長的事。」她用手捂住了頭。

「你沒贏真是可惜。你努力過了，我和媽媽都為你感到驕傲，」爸爸說。他在蕾娜旁邊坐了下來，「你還記得幾年前我失業的那段時間嗎？」

蕾娜點點頭。

爸爸說：「我申請了很多工作，卻都沒有被錄用。我覺得很沮喪。」

蕾娜抬起頭來，「真的嗎？」

爸爸點點頭說：「但我並沒有放棄。過了很長一段時間，我找到了一份完美的工作。但是如果我當時放棄努力，就不會找到這份工作了。」

媽媽把一隻手放在蕾娜背上安慰她，說：「你知道我給不同雜誌寄了多少個故事嗎？被拒絕了多少次嗎？但是如果我想要看到自己的作品出版，我就不能放棄。寫作對我很重要，所以我要繼續努力。」

蕾娜一直以為她的父母不管做什麼都很出色，她從不知道他們也被拒絕過。

雖然她還是很難過，但是再也不嘗試任何新事物似乎並不明智，那不是天父希望她做的事。蕾娜決定不放棄。即使當下做不好，她還是可以嘗試更多的事。

蕾娜說：「我想明年再次參加比賽。」輸掉比賽也並不一定是夢想的終點。



蕾娜走到書桌前，拿起鉛筆。寫作是件有趣的事，噠、噠、噠，所以，接下來她會寫什麼新文章呢？●



「主喜愛努力，因為努力帶來酬賞，世上沒有不勞而獲的事。」

羅素·納爾遜會長，引述自喬依·瓊斯，「一項特別崇高的召喚」，2020年5月，利阿賀拿，第16頁。